

汉口学院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处

质评处函〔2025〕16号

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课堂教学质量奖评选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课堂是人才培养的主阵地、主渠道、主战场。课堂教学质量是学校教学工作的生命线。为鼓励教师潜心教学、钻研教学，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树立优质课堂教学典范，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-2025 学年课堂教学质量奖的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选对象

2024-2025 学年承担课堂教学任务的自有教师，面向一线专职教师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- （一）课堂教学工作量不低于 64 学时/学期、128 学时/学年。
- （二）督导评价结果位于本单位排名前 15%，且学生评价结果位于本单位排名前 15%。
- （三）每学期课堂教学学生总数不少于 30 人，每学年课堂教学学生总数不少于 60 人。
- （四）个人申请的课堂教学异动小于 3 次/学期，异动学时小于 6 学时/学期。
- （五）每学期按时完成教师评学工作。
- （六）恪尽职守，遵守学校课堂教学管理制度，2024-2025 学年

内未发生教学事故、无通报批评或学生投诉，未违反师德师风和教师职业行为准则。

三、组织与实施

课堂教学质量奖以课堂教学质量作为主要评定标准，由教师个人申请，学院审核推荐，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处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审核课堂教学工作量、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结果、课堂教学覆盖面、教学异动等定量标准，对审核结果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审定，确定课堂教学质量奖获奖名单。

请各教学单位以学院（部）为单位，于8月28日前提交课堂教学质量奖申报推荐材料，纸质版材料签字、盖章送行政楼414办公室，电子版材料发邮箱990634292@qq.com。

四、表彰奖励

获评“2024-2025 学年课堂教学质量奖”将纳入第41个教师节表彰，颁发荣誉证书，给予奖励。

附件：汉口学院 2024-2025 学年课堂教学质量奖申请表



附件：

汉口学院 2024-2025 学年课堂教学质量奖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所属单位	
来校担任 课堂教学 工作时间		职称		联系电话	
第一学期	课程名称	授课学生人数		授课学时数	课堂教学 总学时数
	督导评价 分数/排名			学生评价 分数/排名	
	个人原因教学 异动次数/学时			是否完成 教师评学	☐ 是 ☐ 否
第二学期	课程名称	授课学生人数		授课学时数	课堂教学 总学时数
	督导评价 分数/排名			学生评价 分数/排名	
	个人原因教学 异动次数/学时			是否完成 教师评学	☐ 是 ☐ 否
是否通报批评或学 生投诉	☐ 是 ☐ 否		是否发生教学事故	☐ 是 ☐ 否	
课堂教学经验总结（主题凝练，聚焦课堂教学，条例清晰）					

(表格大小根据内容调整)	
学院(部) 意见	签名(盖章) 年 月 日

